



校园小说系列

谁是你的敌人

孟凡明\著



明天出版社



90176763

明天出版社
明天儿童文学创作文库
校园小说系列

谁是你的敌人

孟凡明 著



50960/05 05

校园小说卷
谁是你的敌人

孟凡明 著

*

明天出版社出版

(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

山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山东新华印刷厂临沂厂印刷

*

787×1092 毫米 开本 36 7 印张 113 千字

1998年7月第1版 1998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5000

ISBN 7—5332—2818—9
1·661 定价 7.40 元

内 容 提 要

年仅九岁的明明，离开北方的大城市在南方的一座小城度过了三年时光。

在那个特定的年代，明明在感受童年欢乐的同时，面对陌生生活的压迫，感到无法适应，心灵屡遭重创，他的行为及思维方式也因而变得有些反常。仇恨和恐惧，构成了明明生活的主调。

作品揭示了主人公的心理及精神的演化过程，描绘了南方小城的独特风貌，并力图再现那个时期的社会氛围。

目 录

第一章	鹭城	(1)
第二章	孤独	(13)
第三章	印象	(33)
第四章	邻居	(47)
第五章	伙伴	(57)
第六章	读书	(66)
第七章	小岛	(79)
第八章	野炊	(89)
第九章	对抗	(100)
第十章	炉火	(112)
第十一章	军营	(125)
第十二章	格言	(135)
第十三章	追踪	(144)
第十四章	街头	(155)
第十五章	大海	(167)

第十六章	姥姥	(177)
第十七章	台风	(186)
第十八章	坟场	(195)
第十九章	北归	(212)

第一章 鷺 城

那个阴不阴阳不阳的中午，他们终于到了这个叫做“鹭”的南方小城。明明跟在胖叔叔的身后迈着机械的步子蹒跚而行，满怀恐惧地看着这座城市陌生的一切向他迎面压过来。

明明的心情，就像天气一样晦涩，半死不活。

这个时候的明明，已经不再对身边的任何事物具有好感。控制他的，是一种叫做反抗的情绪。虽然他只是经历了一次长途迁徙，而反抗的情绪却在他的体内急剧地生成并积累起来，这种仇恨无以名状又突如其来，它在明明所能感知的领域之内奔突冲撞，明明忽儿被它挤压着，不断萎缩，忽而又被它鼓胀着，爆裂开来。

明明是在两天前的午夜，和一个穿军装的胖叔叔一起登上火车的。在站台上，明明和前来送行的亲戚们勉强敷衍着，点头或者从嗓子眼儿里发出含

混的声音。因为这个时候，明明已经完全被眼前的火车所吸引。一节一节的绿色的车厢串联在一起，威武雄壮地横亘在铁轨上，车厢里的灯光穿透车窗玻璃扑面而来，明亮而温暖。向着远方伸展开去的一根根铁轨，在探照灯的照耀下反射出金属的光辉。钢铁铸就的黝黑的蒸气机车头响亮地喘息着，压倒了周围所有的声响。这列火车，将载着明明离开这座有着悠久历史的北方大城市，而在两千多公里之外的南方，一座几乎没有几年历史可夸耀的海滨小城在等待着他。

明明从刚刚开始懂事儿的时候起，就对火车充满了好感。

坐在火车上，对于身边这位将把自己带到父母身边去的胖叔叔，明明说不上喜欢还是不喜欢，他只是觉得对方陌生，这种陌生的感觉不仅没能随着时间的推进和接触的增加而减弱，相反，倒变得越来越强烈起来。胖叔叔那种浓重的南方口音，更是强化这种陌生感的一个重要因素。明明用眼角偷偷打量胖叔叔，觉得那身军装裹在他的肥胖的身躯上要多难看有多难看。而同样的军装穿在稍瘦而高个儿的爸爸身上，效果就完全不同：英姿勃勃。对，就是英姿勃勃。明明觉得，那才像是个解放军的样儿，而解放军是全国人民都必须学习的榜样——这是毛主席说的——毛主席的原话是：全国人民学解

解放军，解放军学全国人民。

明明从小就喜欢坐火车。火车这个能顺着两根铁轨往前跑的庞然大物永远让他快活。火车上靠着窗户的那个座位永远是一个奇妙无比的所在。明明喜欢坐在那儿朝外看。车厢外面，又是一个特别的世界，它因为列车的不停的奔驰而随之不断地变化。这种变化他永远也看不够，看多久也不累。

这一次却不同了。

对于陌生的东西，比如那些陌生的地方、陌生的人，明明有一种与生俱来的恐惧。这个世界是多么的大呀，可他只能和其中很小的一部分产生亲近感，对于那些轻易就能和周围的一切熟悉起来的人，不管是大人还是孩子，明明都羡慕得要命。

他们不害怕，他们和我不一样。我害怕。明明沮丧地想。紧接着沮丧的，是越来越强烈的恐惧。

火车跑了一天又两夜，离那座他们将要去的陌生的小城已经很近了。明明的恐惧感正在一点一点地积累着增加着。明明发现，周围有几个大人，用一种他一点都听不懂的语言热烈地交谈起来。这大概就是鹭城的方言吧？怎么这么难听！

嗒嗒嗒嗒，嗒嗒嗒嗒……火车车轮与铁轨的摩擦声富有节奏地震响着。明明知道，那是车轮滚过铁轨接缝处的时候所发出的声音。过去，它是和明明心心相印的音乐，而现在，它包含了一些异样的

声音，警醒而压迫。

就这样，刚满九岁的少年明明，怀了对南方未来陌生生活的隐隐约约的恐惧，身不由己地被神奇的火车牵引着，运载着，朝南方那个命定的未知的小城奔去。时间是一九七〇年八月。

鹭城终于到了。明明跟着胖叔叔，机械地走在鹭城的街道上。

城市，横陈在明明的面前，成为他的一个无比强大的对立面。明明知道，凭自己的力量绝对不可能战胜它。要知道，它是整整的一座城市啊，是不可战胜的。不仅现在不能，就是将来长大了也同样不能。除非我将来也变成像胖叔叔这样的人，成为这座城市的公民——你看这家伙走路的样子，那么洋洋得意，那么旁若无人。一条鱼生活在一只漂亮的鱼缸里差不多就是这个样子。

这是一座坏城市，永远也休想让我顺从它。明明恶狠狠地想。

这座城市虽小，但是却和北方的大城市一样，街道上到处是人。在这些熙熙攘攘的人的身后，是城市才有的各种建筑物——供居民居住的低矮的平房，供机关干部办公用的高大的楼房，还有偶尔呈现的工厂厂房。

明明还发现了鹭城与老家另外一些相同或相似

的地方。他并没有意识到自己一直在仔细地寻找、挖掘两座城市的共同点，因为共同点越多，陌生感就相对越少，陌生感越少，鹭城给予他的压迫也就越轻。

然而，明明白白无误地看见了城市与城市之间的那种巨大的差异。

虽然这时明明不能通过全面充分的比较来作出客观准确的判断，但北方故乡的那座城市与置身其中的这座南方小城的种种不同，通过他的感觉器官，甚至透过某种神秘的非肉体的渠道，占据了她的意识。这种种不同，带给明明加倍的陌生感和痛苦的压迫。

明明看见离街道很远的地方，有一只狗蹲在那儿。他的眼光和它的目光相遇时，它突然站起来发出猛烈的狂叫。明明一惊之下，朝马路中央本能地偏了偏身子，这时，一辆自行车从后面冲上来，撞在了明明身上。明明发出一声惊叫，朝前一扑，栽倒在地上。

那骑车的是个中年妇女，明明摔倒的同时，她也从车上掉了下来，发出一声比明明高得多的惊叫。

胖叔叔闻声像条猎狗一样蹿了回来。

你没事吧？你没事吧？他的声音哆嗦着，脸上冒着虚汗，手在明明身上乱摸一气。他显然吓坏

了。

明明咬着牙站了起来。

明明你没事吧？胖叔叔问，声音发涩。

明明摇了摇头。

真的没事？胖叔叔还不放心。

明明心烦地把脸扭向一边。那个中年妇女一瘸一拐地凑了过来。胖叔叔用一种明明听不懂的语言和她大声说起话来。听上去他们好像在吵架。

明明看着怒气冲冲的胖叔叔还有那个满脸汗水和着泥土委屈巴巴的中年妇女，心中充满了憎恶。他把脸转向别处，心想，这就是鹭城给自己的见面礼。这些人，那只狗，就这样来迎接自己。这就是鹭城。

不知什么时候，中年妇女走了。胖叔叔领着明明继续前行。这回，胖叔叔和明明并着肩走，还要牵住明明的手。可是他牵一次明明就甩掉一次，死活就是不肯让他牵。他没办法，只好放弃。

这时，姥姥的影像倏然出现了。

她就在前边的某一个地方，和明明保持若即若离的那么一段距离。明明快她也快明明慢她也慢。明明只能感觉到她在移动，却看不见她的小脚迈步。她脸上的微笑使明明产生走在故乡城市街道上的幻觉。不太真实，却使他感到一丝安慰。

姥姥那双在万恶的旧社会里就的小脚，噔噔噔噔，利利索索，快速而有力地踏在人行道上。明明一溜小跑紧紧跟在后面。

菜市场到了。姥姥的菜篮里装进了萝卜还有西红柿。卖菜的老太太也有一双小脚，她跟姥姥很熟，走起路来左歪右扭，像只胖鹅。

在明明的记忆里，哪一个小伙伴的姥姥的小脚也比不上自己姥姥的这一双小脚，它是全世界走得最快最带劲的小脚。

等会儿回家里就给你吃柿子，管你吃个够。姥姥说。

她知道明明喜欢西红柿。明明跟姥姥说过好多次，给他一只西红柿，再给他一只西瓜，他一定选西红柿不选西瓜，只是希望那只西红柿个儿大一点。

明明的手已经伸了过去。那只最大的西红柿被一把抓住。

现在不能吃。回家洗了才行，不干不净好拉肚子。

姥姥阻止他，口气严厉但明明一点不在乎。

明明双手回缩，在胸前抱紧了西红柿。姥姥就迈开那双小脚，放心地挎着菜篮往家走。明明抱紧西红柿在后而跟着。

在故乡的那座城市里，母亲忘我地投身于革命

工作，姥姥则忘我地投身家庭。明明和姥姥终日形影不离。姥姥就像一棵枝叶繁茂的大树，撑起了一片小小的天空，在它下面，是安全的，也是快乐的。

姥姥不知不觉当中，实质上取代了母亲。

所以，对于明明而言，离开姥姥投奔母亲就如同别的孩子离开母亲投奔亲戚。

姥姥那双神奇的小脚啊，穿过故乡的大城市，明明跟随它向前，在城市里畅行无阻。

在胖叔叔家，明明见到了胖叔叔的爱人。

她长得又高又大又粗又壮，走路的时候两只脚的脚尖使劲往外撇着，就好像有什么东西在看不见的地方拽她的脚趾头。

明明闭着嘴，拒绝按胖叔叔的指点叫她阿姨。

吃点稀饭吧。不吃东西怎么行？吃完饭，再休息一会儿，等到工厂下班了，我们就带你回家见妈妈。

她说话时带着笑，说话的声音比男人的还粗还沙哑。她把一只盛满稀饭的大碗端到明明面前。

胖叔叔用筷子夹起一个荷包鸡蛋放到那个碗里。

吃点吧小鬼，吃点吧。

胖叔叔说。

接着，来，快接着。

她把饭碗又朝前送送，接着腾出一只手握住了明明的一只手，把它弄到碗沿上。

明明下意识地接过了饭碗。

吃吧吃吧。她和胖叔叔一起说。

明明端着饭碗，呆呆的，忽然，眼泪流出了他的眼眶。

别哭，小鬼别哭啊。

胖叔叔对明明的眼泪感到有些意外。

明明哭出声来。

胖叔叔顿时慌了手脚。她却被明明莫名的眼泪弄得忍不住笑了一下。

明明就一下子把饭碗扔了。那碗稀饭啪地一声扣在她的脚面上。啊呀！她惊叫了一声，脚又朝外侧猛地撇了撇，然后愣在那儿。胖叔叔也傻了眼。

好好好，不吃就不吃吧。我们马上带你去找你妈妈。

她一边用一块脏兮兮的抹布擦脚上的稀饭，一边对明明说。她理所当然地认为，明明是想妈妈想哭了。

可明明自己知道，不是这么回事。那为什么哭呢？明明自己却不知道。

啊——啊——明明张大了嘴，哭声越来越响。她和胖叔叔围着明明哄着劝着，想要止住明明的哭

声，可是，越哄越劝明明的哭声越响。这个时候，明明基本上知道自己为什么要哭了，他是要用哭声发泄对这座城市的恐惧与仇恨，而眼前的这两个大人——她，还有胖叔叔，就是这座坏城市的代表和象征。

胖叔叔搬出了一辆自行车。后来明明知道了，在这座城市里，自行车不叫自行车而叫脚踏车。明明对比一番之后得出的结论是，鹭城的叫法更形象也更准确些。自行车的叫法未免有些言过其实，因为它并没有动力。还是叫脚踏车好，因为它符合实际。但在生活当中，明明固执地仍旧使用自行车这一叫法，始终不肯顺从鹭城约定俗成的惯例。因此他常常把鹭城的好些大人和孩子弄得一个愣一个愣的，不明白他说的是什么东西。

明明被胖叔叔抱到车的横梁上坐好，胖叔叔骑着自行车上路了。

明明已经不再哭了。现在占据他的思绪的是关于妈妈的想法。分别一年多了，妈妈现在变成什么样儿了呢？

明明的目光掠过鹭城的街景，想象着妈妈的各种样子。鹭城的街道、房屋还有行人，全都变成了虚幻的背景，妈妈的影子叠映其上，面容模糊，飘忽不定。奇怪的是，妈妈的影子后面，紧紧跟随着

另一个影子，那是姥姥清晰的脸庞。她的眼睛盯着明明的脸，并朝明明慈祥地笑着。

明明忽然又想哭了。就在这时，胖叔叔忽然停了车。他把明明从车上抱下来，说，车胎没气了，可能是放炮了。

明明沉默着。他已经打定主意，不管发生什么事，哪怕老天爷扑通一声倒栽下来，也绝对不再跟这个穿军装的大胖子说半句话。

前面不远有个修车铺。咱们得去修车啦。哦，用不了很久，一小会儿，只要一小会儿就行。

胖叔叔说着，推车朝前走。明明低着头抿着嘴走在他旁边。

修车铺很快就到了。自行车也很快修好了。明明一言不发站在一边，看着胖叔叔给修补好的车胎打气。天放晴了，八月的鹭城，太阳劲头很猛。胖叔叔吭哧吭哧地压着气管子，脸上汗直冒。明明想，太阳要是再毒一点就更好了。

这时，明明的胳膊突然被人一把握住了。紧接着，明明的耳边响起了一个尖锐而急促的声音：

明明——啊——明明！我的明明啊！

明明吓了一大跳，惊恐地回头，看见一个女人满脸都是泪水，而且眼泪还在不停地从她的眼里朝外涌。她哭着同时又在笑着还不停地喊着。明明的胳膊被她紧紧地攥着，使劲摇着。